

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各項學雜費減免補助及獎助學金一覽表

類別/優待身份別		應繳驗證件及資料
學雜費減免補助	軍公教遺族	(1)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申請書 1 式 2 份。 (2)國防部、銓敘部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發之卹亡給與令、撫卹令、撫卹金證書及其他證明文件影本（查驗正本）。 (3)全戶戶籍謄本（包括詳細記事）。 ※須先函文報部，待教育部回函確認後始得減免金額。
	特殊身份學雜費減免 身心障礙學生 身心障礙子女	(1)學雜費減免申請書。(2)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或鑑輔會文件影本(查驗正本)。 (3)父親、母親、學生本人 3 個月內戶籍謄本（包括詳細記事）1 份。 ※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總額未超過 220 萬元以下，列計人口為父親、母親及學生。
	低收入戶學生	(1)學雜費減免申請書。(2)低收入戶證明影本（查驗正本）1 份。 ※可同時申請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，請另外加附： (1)學產基金申請書。(2)學生本人私章。（已繳交者免附） (3)學生本人存摺影本。（已繳交者免附）
	中低收入戶子女	(1)學雜費減免申請書。
	原住民學生	(1)學雜費減免申請書。 (2)學生本人 3 個月內戶籍謄本（包括詳細記事）。
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	(1)學雜費減免申請書。(2)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（需有減免學生姓名及身分證）。 (3)父親、母親或法定監護人、學生本人之 3 個月內戶籍謄本（包括詳細記事）1 份。
	免學費 專 1~專 3	由學校直接協助申請。若要放棄申請免學費，請繳交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放棄切結書」。
	行政院補助 專 4~專 5	每年 35,000 元(每學期減免 17,500 元)，由學校直接協助申請。若要放棄申請免學費，請繳交「行政院補助學雜費放棄切結書」。
	校內住宿補助	有居住本校宿舍的學生，將由學校直接協助申請。 (一般學生補助 5,000 元、低收/中低收學生補助 7,000 元)
	大專弱勢助學 (專 4~專 5) 上學期申請 下學期補助	(1)弱勢助學申請書。(2)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。(3)前一學期成績單影本。 ※資格：家庭所得 90 萬元以下、利息所得 2 萬元以下、不動產價值 650 萬元以下、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，列計人口為父親、母親(或法定監護人)及學生本人。 ※與特殊身份學雜費減免不得重覆申請，請擇優申請。
校內獎助學金		申請項目：學生優良表現、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獎勵、清寒學生助學金、低收入戶免費住宿助學金、新生入學獎學金、緊急紓困金（相關資訊請至本校就學獎助學金專區查詢）。
就學貸款		(1)撥款通知書。 (2)父親、母親、學生本人戶籍謄本 1 份（第一次申請者繳交，記事欄請勿省略）。 ※本貸款依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」、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」規定辦理。欲申請就學貸款者，請至學務處課指組索取就學貸款申請須知。

※戶籍謄本可使用“新式”戶口名簿（須有詳細記事）影本替代（須帶正本查驗）。

學務處 體育暨課外活動指導組

07-3811765-1206